

公示版

河口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TERRITORIAL SPATIAL PLANNING OF HEKOU TOWN

(2021—2035年)

陆河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4年10月

前言 PREFACE

步入生态文明时代，党中央、国务院作出了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部署，开启了“多规融合”的国土空间规划新里程。在此背景下，编制了《陆河县河口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是对镇域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做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落实新发展理念、实施高效能空间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的空间政策，是对《陆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深化和细化，是一定时期内河口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总纲，是编制详细规划、核发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等的基本依据，具有战略性、综合性、协调性和约束性。

目 录

CONTENTS

01 规划总则

- 1.1 规划范围
- 1.2 规划期限
- 1.3 发展定位
- 1.4 目标愿景

02 奠定全域空间 总体格局

- 2.1 落实重要控制线
- 2.2 形成“一心三驱、三带三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 2.3 保护与活化利用历史文化
- 2.4 分类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03 完善基础设施 增强城镇安全韧性

- 3.1 构建外联内畅的综合交通体系
- 3.2 建立均衡优质的公共服务体系
- 3.3 构建高水平蓝绿网络与开敞空间
- 3.4 构建韧性基础设施体系

04 提升镇区 建设质量

- 4.1 镇区综合交通规划
- 4.2 镇区绿地系统规划

规划总则

01

- 1.1 规划范围
- 1.2 规划期限
- 1.3 发展定位
- 1.4 目标愿景



» 1.1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分为镇域和镇区两个层次。

镇域层次的规划范围包括陆河县河口镇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为160.06平方公里，下辖1个社区、18个行政村和1个林场。

镇区层次的规划范围为镇区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区域，面积为76.38公顷。



» 1.2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近期为2021—2025年；远期为2026—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 1.3 发展定位

发展定位

县域南部中心镇 与陆河高新区协同发展成为县域增长副中心

践行生态发展理念，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机遇，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有序推进资源保护开发利用，补齐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持续提高生态环境治理成效，推动河口镇高质量发展，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 1.4 目标愿景



2025年

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生态环境更加优美，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将河口镇建成品质提升、宜居宜业的生态城镇。



2035年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更加协调有序，国土空间利用更加集约高效，城镇品质明显提升，将河口镇打造成为规模适度、功能完善、布局优化、绿色低碳、环境优美、安居乐业、城乡融合发展的现代化宜居城镇。



2050年

与全国全省全市全县同步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土空间开发科学有序，国土空间治理高效，全面建成特色明显、交通畅达、人文互通、城乡深度融合、全国品质的宜居宜游城镇。

奠定全域空间总体格局

02

- 2.1 落实重要控制线
- 2.2 形成“一心三驱、三带三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 2.3 保护与活化利用历史文化
- 2.4 分类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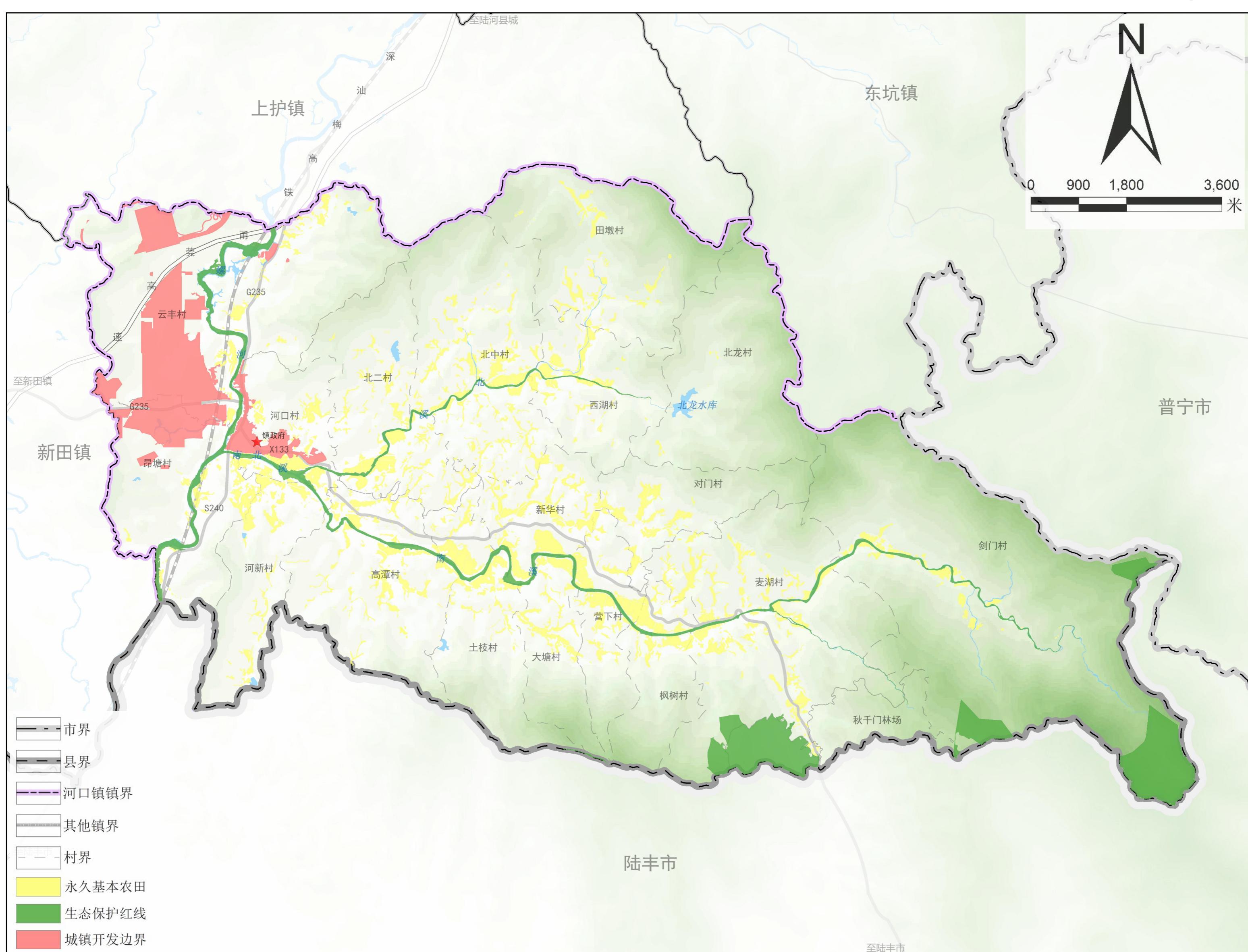


» 2.1 落实重要控制线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严格落实上层规划下达的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制止各类耕地“非农化”“非粮化”行为，永久基本农田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

生态保护红线：落实上层规划下达的生态保护红线数据，维系区域生态安全的底线，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实行最严格的管控，除有关规定外原则上禁止占用。

城镇开发边界：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城镇开发边界划定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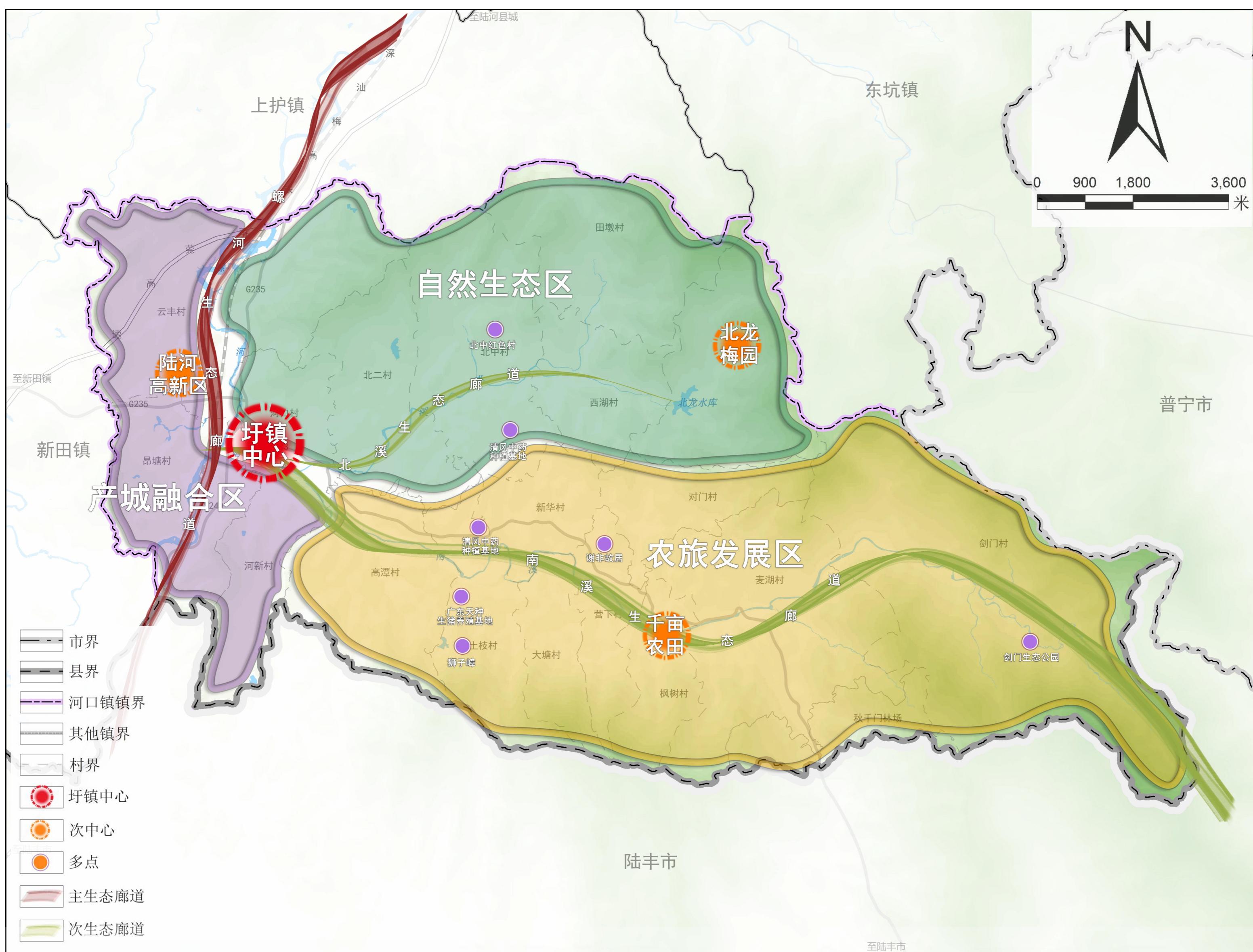
» 2.2 形成“一心三驱、三带三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一心”指以镇区为核心，强化中心带动作用。

“三驱”指以陆河高新区、北龙梅园、千亩农田重点项目为引擎驱动的镇级次中心，辐射带动周边村庄发展。

“三带”指沿螺河生态廊道、南溪生态廊道、北溪生态廊道的保护发展轴带，沿线营造镇域景观风貌带，缝合新旧两区，强化风貌整治。

“三区”指以镇区所在地的河口村与陆河高新区为主的产城融合区，以北二村、北中村、西湖村、田墩村、北龙村为主的自然生态区，以高潭村、土枝村、大塘村、新华村、营下村、对门村、麦湖村、枫树村、剑门村、千秋门林场为主的农旅发展区。



» 2.3 保护与活化利用历史文化

加强对镇域内各级文物古迹及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挖掘历史文化资源，梳理历史
文化遗存保护名录，明确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并提出管控要求。

对各级各类文物保护单位建立保护单位名录，明确每个文物保护单位的名称、价值特
征等，对各保护单位明确划定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范围，对重要保护单位划定环境协
调区。

在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不准进行与文物保护无关的建设工程，因特殊原因必须
进行建设工程，必须要经过原公布单位的审核批准。



» 2.4 分类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分类引导乡村发展

集聚提升类村庄
(2个行政村)

城郊融合类村庄
(2个行政村)

特色保护类村庄
(6个行政村)

一般发展类村庄
(8个行政村)

推动乡村产业振兴



构建三产融合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壮大农产品加工业

提高工业用地开发强度，释放用地潜力，盘活存量工业用地

推动服务、旅游产业，打造特色体验化的产业链条

建设美丽乡村



持续开展全域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和“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建设，优化农村建设引导，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推进农房建设管控乡村风貌提升，推动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加强乡村振兴用地保障

统筹安排和保障乡村振兴用地，加强农村建设用地拆旧复垦，完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机制，盘活闲置集体建设用地，助力乡村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和美丽乡村建设。



完善基础设施

增强城镇安全韧性

03

- 3.1 构建外联内畅的综合交通体系
- 3.2 建立均衡优质的公共服务体系
- 3.3 构建高水平蓝绿网络与开敞空间
- 3.4 构建韧性基础设施体系



» 3.1 构建外联内畅的综合交通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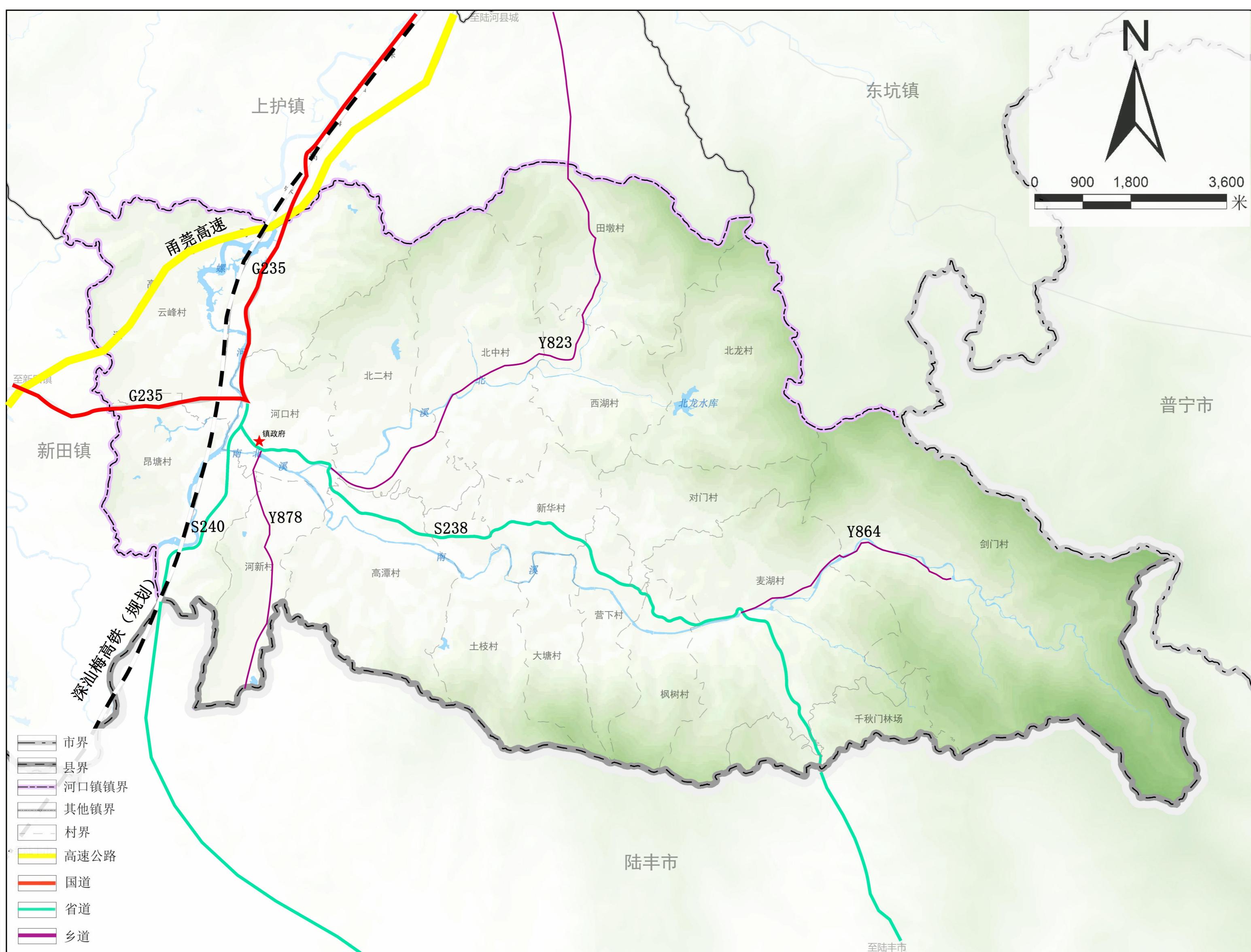
对外交通：主要依托甬莞高速、国道G235、省道S240、省道S238、乡道Y878、乡道Y823、乡道Y864等。

规划形成“一横两纵”的道路框架。

“一横”指国道G235-省道S238。

“两纵”指国道G235-省道S240，甬莞高速。

巩固“村村通、户户通”道路建设成果：结合宜居社区建设，逐步增加路网密度，提高道路质量和等级。



» 3.2 建立均衡优质的公共服务体系

规划构建“镇级-中心村级-一般村级”三级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体系，构建公共服务圈层。

教育科研设施



中学：现状保留河口中学（初中）。小学：保留现状镇区河口小学，镇区以外保留小学17处，包括剑门、新华、营下、北中、北二、河口屯小学等。幼儿园：规划至2035年，城镇幼儿园千人学位数不低于40座。

医疗卫生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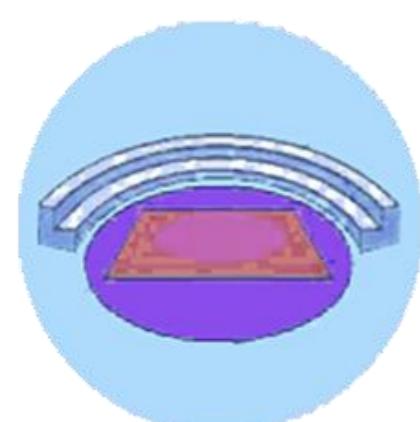
支持镇驻地医院的改造与提升，大力发展战略卫生站（室），形成以镇驻地为核心、社区卫生站（室）为骨干的两级医疗卫生网络体系。镇区提升改造陆河县第二人民医院，建设成为服务全镇及周边乡镇的区域医疗中心；镇域提升改造18处卫生站。

文化设施



规划1处镇级文化活动中心。在各行政村结合公共绿地及休闲广场设置文化活动站，建设文化广场等公共文化场所，提供日常休闲活动的俱乐部及其相关的娱乐设施。

体育设施



规划在镇区设置1处体育活动中心，与文化活动中心合建。结合居住区和主要公共绿地的布局设置社区体育设施。各村庄社区设置室外综合健身场地，包含群众球场、全民健身运动设备等相关配套设施，满足居民日常健身需求。

社会保障设施



加强社会福利设施建设，构建发展型社会福利体系。规划保留镇区1处敬老院，满足全镇社会救助、养老助老等服务需求，为社会提供福利和慈善服务。

公共服务设施复合利用

鼓励公共设施集中配置，促进设施提质增效，将功能和服务方式类似的公共服务设施相对集中布局，形成各级邻里中心。

邻里中心以基本保障和民生服务为主导，采取“公益类+商业服务类”形式，设施复合设置，分时共享，提高“邻里中心”整体活力和运行效率。鼓励既有设施“开放共享”。对于镇区内的学校等设施，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可分时段向社会开放共享公共活动空间、绿地、体育健身及文化活动场所等。

» 3.3 构建高水平蓝绿网络与敞开空间

规划形成点、线、面相结合的城镇绿地网络系统，打造一个“生产、生活、生态”和谐共生的城镇。

镇域拥有丰富的自然资源，有成片的农田及水系、排渠等水系资源。山清水秀，环境优美，农家田园景观风貌突出，绿色生态优势明显。根据生态大环境特色及城镇的总体格局，以绿色生态空间系统和外围生态农业空间为绿色背景，螺河、南北溪为绿色生态走廊，街头公共绿地为节点，串联各防护绿带构建生态绿地网络系统。

高质量推进万里碧道建设。

构建螺河及南北溪水清岸绿、活力四射的碧道系统，形成具有乡野特色的碧道。



郊野生态湿地



社区公园



滨水公园



沿水碧道



» 3.4 构建韧性基础设施体系

电力系统

完善电源支撑，鼓励本地新能源电源发展建设，实现就地消纳。镇域新建电力线路原则上采用架空型式建设，镇区内10千伏以下线路可结合城镇建设合理采用埋地敷设。

通信设施

优化通信端局及区域通信机房布局，鼓励通信机房、基站、管道等通信设施合建，推动设备智慧化数字化应用，全面建设能力充足、高速泛在、互联共享的通信基础设施网络体系。规划至2035年，实现全域5G网络全覆盖，镇域千兆宽带覆盖的光网格局。

燃气设施

坚持“多源保障、因地制宜、合理利用”的方针，构建天然气与液化石油气共同供应的气源体系。规划至2035年，镇区燃气普及率达到90%以上，其中，天然气普及率达到70%以上；农村燃气普及率达到60%以上。

给排水设施

提高水资源利用率，保护水资源。优化污水设施布局，满足全域污水处理需求。完善供水设施建设，保证用水安全。建立完善“源头减排、管网排放、蓄滞削峰、超标应急”的排水防涝体系。

环卫设施

规划至2035年，河口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逐步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理体系；河口镇规划设置1座垃圾转运站，1座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生活垃圾经分类后集中运往陆河县垃圾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处理。

综合防灾体系

应按平战结合、平灾结合的原则，逐步建立城镇防灾系统，增强城镇综合防灾能力与防护能力，达到最佳的建设与防护效益。提升消防工作专业化、科学化、智能化水平。

提升镇区建设质量

04

4.1 镇区综合交通规划

4.2 镇区绿地系统规划



4.1 镇区综合交通规划

采用格网状道路布局，形成“主干路-次干路-支路”三级体系。

规划镇驻地形成“一横一纵”的主干路网体系。

“一橫” 指省道S2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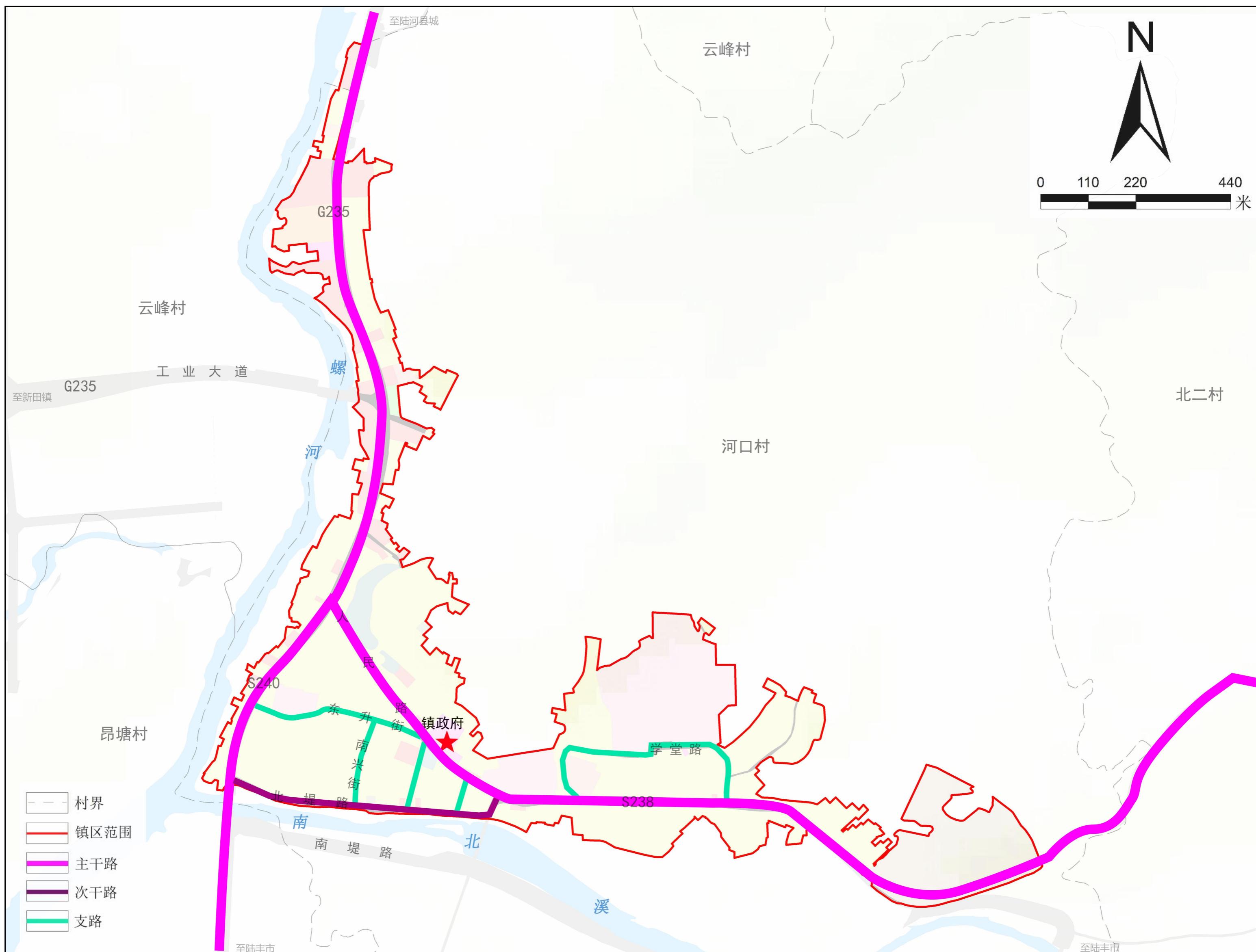
“一纵” 指国道G235-省道S240。

道路结构分为主干路、次干路、支路三个等级。

规划主干路道路红线宽度8-24米。

规划次干路是与主干路衔接的集散道路，主要承担各功能分区内部的交通。规划次干路主要包括北堤路、人民路等，规划道路红线宽度为8-12米。

规划支路为主干路、干路以外的其它道路，作为引导性道路，可结合地块实际开发情况进行调整，规划支路道路红线宽度4-8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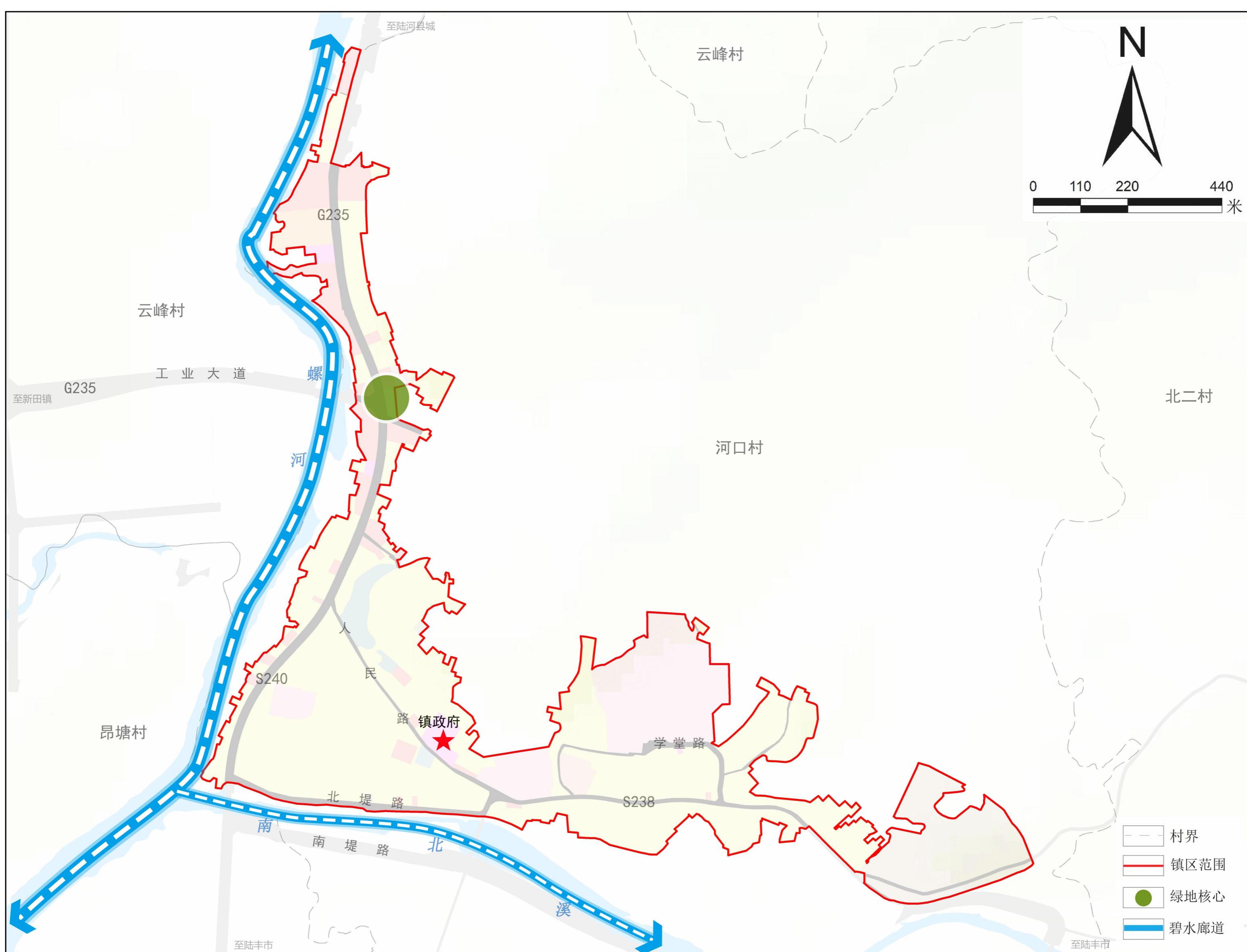
» 4.2 镇区绿地系统规划

规划形成“两带、一核、多点”的点、线、面相结合的城镇绿地网络系统，打造一个“生产、生活、生态”和谐共生的城镇。

“两带” 以南北向螺河河口段和东西向南北溪形成的休闲绿地形成滨河绿化景观带。

“一核” 以中心公园形成镇区绿化景观核心。

“多点” 以各规划单元内的社区公园为主，形成各片区绿化节点。



河口

美丽河口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及版权问题，请与陆河县自然资源局、河口镇人民政府联系。